附件2

## 煤矿开采强度评估报告编制提纲

一、矿井概况

矿井名称、隶属、地理位置及井田面积、井田煤层地质情况、水文地质情况、开采技术条件、储量(截止2019年底保有储量、设计可采储量)及可采煤层情况、煤类煤质及用途。

二、生产情况

矿井建设、竣工投产、继续建设、设计能力及核定能力、服务年限、各类证照。

矿井开拓方式、采煤方法及生产布局情况（水平、采区、工作面个数，煤层及开采顺序，采掘工作面的实际位置关系、工作面接替顺序等）。

2017-2019年度产量、每年月度最大产量。采掘采接替的3-5年中长期计划安排情况。

三、矿井开采强度评估

1.矿井重大灾害治理和安全保障能力建设情况；

2.矿井开拓布局评估；

2.煤层和工作开采顺序评估；中长期采掘接续计划评估；

3.“三个煤量”及抽采达标煤量（安全煤量）评估；

4.生产水平、采区、采掘工作面个数评估；

5.采掘工作面推进速度评估。

根据省能源局、山东煤监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采深超千米矿井冲击地压防治工作的通知》（鲁能源煤炭字〔2020〕60号）等有关要求，按照《煤矿安全规程》《防治煤矿冲击地压细则》《防治煤与瓦斯突出细则》《煤炭工业矿井设计规范》规定，评估矿井生产水平、生产采区、采掘工作面个数是否符合有关规定；煤层开采顺序、采区及工作面接替顺序、采掘工作面布置和采掘工作面推进速度，是否符合有关要求。

四、评估结论

科学合理确定矿井同时生产水平、采区、工作面数量、开采顺序、采掘工作面推进速度。

依据有关规定和评估结果制定矿井冲击地压防治和瓦斯治理的一矿一策、一面一策、一头一策。

附件：冲击地压矿井论证结论及审查意见；年度资源储量报告，水文地质类型划分报告，瓦斯鉴定报告，煤层自燃倾向性鉴定报告，煤尘爆炸性鉴定报告等支撑性文件；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营业执照复印件。